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S. Dragon Holdings Limited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摘要

	2025年	2024年	變動
收入 (港幣百萬元)	30,536	27,757	+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百萬元)	556.7	501.2	+11.1%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88.96	80.09	+11.1%
每股股息 (港仙)			
— 建議末期	25.00	25.00	
— 已派中期	15.00	15.00	
總額	40.00	40.00	不變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30,536,444	27,756,985
銷售成本		(29,205,101)	(26,326,898)
毛利		1,331,343	1,430,087
其他收入	5(b)	57,560	31,49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c)	(1,720)	7,22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後之淨額		4,498	(2,113)
經銷及銷售支出		(169,757)	(181,437)
行政支出		(230,600)	(209,37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26,400)	(76,9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37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949	(130)
融資成本		(61,715)	(68,62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貿易應收 款項的終止確認之虧損		(68,304)	(125,426)
除稅前溢利		835,854	805,129
所得稅支出	4	(124,657)	(132,638)
本年度溢利	5(a)	711,197	672,491

	附註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i>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貿易 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變動		(81,252)	(120,833)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之 貿易應收款項時已計入損益的累計溢利重 新分類調整		68,304	125,426
換算附屬公司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6,316	(32,60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155	(867)
		<u>13,523</u>	<u>(28,87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u>13,523</u>	<u>(28,879)</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724,720</u></u>	<u><u>643,612</u></u>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56,715	501,237
非控股權益		154,482	171,254
		<u>711,197</u>	<u>672,491</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0,808	473,167
非控股權益		153,912	170,445
		<u>724,720</u>	<u>643,612</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7	<u><u>88.96</u></u>	<u><u>80.0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88,400	507,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6,769	387,647
無形資產		16,789	17,004
使用權資產		150,125	157,281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1,620	10,516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2,998	2,9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105	—
遞延稅項資產		9,283	10,096
		<u>1,053,089</u>	<u>1,093,142</u>
流動資產			
存貨		1,567,638	3,061,6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a)	1,077,392	1,367,908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貿易應收 款項	8(b)	3,284,542	1,603,69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790	1,607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05,142	126,938
可收回稅項		1,372	634
已抵押銀行存款		37,398	64,6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67,684	2,927,070
		<u>9,843,958</u>	<u>9,154,1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475,806	4,636,086
合約負債		65,361	74,292
租賃負債於一年內到期		257	661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000	3,000
稅項負債		112,446	54,760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2,676,538	2,385,304
		<u>7,333,408</u>	<u>7,154,103</u>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510,550</u>	<u>2,000,0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3,563,639</u></u>	<u><u>3,093,173</u></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880	9,299
租賃負債於一年後到期	<u>210</u>	<u>–</u>
	<u>5,090</u>	<u>9,299</u>
資產淨值	<u><u>3,558,549</u></u>	<u><u>3,083,874</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2,584	62,584
股份溢價及儲備	<u>3,120,604</u>	<u>2,800,5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183,188</u>	<u>2,863,133</u>
非控股權益	<u>375,361</u>	<u>220,741</u>
總權益	<u><u>3,558,549</u></u>	<u><u>3,083,874</u></u>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³

¹ 對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概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載列有關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的要求，並將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沿用多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要求，並引入新要求，須在損益表中列報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項目；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表現計量，並改進在財務報表內披露的信息的匯總和分解。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經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此外，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了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有特定過渡條文。就確認和計量而言，預期應用新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將會影響到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列報。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

(i)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	30,403,983	27,610,087
銷售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	65,795	70,952
銷售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	22,241	29,690
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合約工程	26,111	28,815
	<hr/>	<hr/>
客戶合約收入	30,518,130	27,739,544
	<hr/>	<hr/>
租賃業務收入		
經營租賃－固定租賃付款：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8,314	17,441
	<hr/>	<hr/>
總收入	30,536,444	27,756,985
	<hr/> <hr/>	<hr/> <hr/>

分類資料

本集團從事經銷可用於流動電話產品、消費電子產品、電腦及網絡產品、電訊產品之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銷售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經銷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的合約工程及物業投資。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僅集中於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分析。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用作評估各項不同業務活動，故除整個實體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位於不同原籍地，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產品或服務的賬單地址或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或產品之所在地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香港	20,868,291	19,543,150
中國內地	7,845,256	7,000,767
台灣	933,841	524,229
新加坡	399,100	264,379
越南	206,405	164,598
美利堅合眾國	101,028	101,007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2,185	4,501
其他	180,338	154,354
	30,536,444	27,756,985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地理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分析：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香港	700,803	743,055
中國內地	318,623	322,667
台灣	13,348	13,397
其他	929	929
	1,033,703	1,080,048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各年度所貢獻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之客戶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u>16,385,107</u>	<u>14,111,275</u>

4. 所得稅支出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21,154	128,53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467)	(1,474)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762	4,88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8)	139
台灣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8,947	13,05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00)	512
	<u>129,278</u>	<u>145,648</u>
遞延稅項抵免	<u>(4,621)</u>	<u>(13,010)</u>
	<u>124,657</u>	<u>132,638</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港幣2,000,000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港幣2,000,000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並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後所涉及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屬重大金額。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計算。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該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

該兩個年度台灣企業所得稅按20%的稅率計算。

本集團在支柱二規則生效的若干司法管轄區經營業務。然而，由於本集團在本集團經營所在所有司法管轄區的估計有效稅率均高於15%，因此，經考慮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根據支柱二規則所作出的若干調整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根據支柱二規則，本集團無須繳納補足稅。

5. 本年度溢利／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a) 本年度溢利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3,235	108,684
— 與表現掛鈎之獎金（附註）	50,372	48,19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903	13,255
	<u>177,510</u>	<u>170,135</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766	2,398
— 非核數服務	227	305
無形資產攤銷	276	2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607	28,8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22	7,21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撥回存貨撥備 港幣79,317,000元（2024年：撥回存貨撥備 港幣36,632,000元）	<u>29,186,127</u>	<u>26,306,345</u>

附註：與表現掛鈎之獎金乃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b) 其他收入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3,548	18,032
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2,805	6,761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15	423
其他	992	6,276
	<u>57,560</u>	<u>31,492</u>

(c)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462)	2,811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4,624	1,8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169	281
其他	(51)	2,317
	<u>(1,720)</u>	<u>7,220</u>

6. 股息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如下：		
2025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 (2024年：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	93,876	93,876
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5仙 (2023年：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5仙)	156,459	156,459
	<u>250,335</u>	<u>250,335</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5仙(2024年：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5仙)，合共港幣156,459,000元(2024年：港幣156,459,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7.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556,715</u>	<u>501,237</u>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625,837</u>	<u>625,837</u>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911,100	1,267,244
減：信貸虧損準備	<u>(7,896)</u>	<u>(10,383)</u>
	903,204	1,256,861
其他應收款項	131,124	83,488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u>43,064</u>	<u>27,55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077,392</u>	<u>1,367,908</u>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為港幣839,379,000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120日不等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減信貸虧損準備)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逾期	711,271	943,715
逾期：		
1-30日	73,579	64,652
31-60日	55,445	95,431
61-90日	23,551	78,337
超過90日	39,358	74,726
	903,204	1,256,861

在接受一新客戶前，本集團透過檢視潛在客戶過往之信貸記錄，評估彼等之信貸質素，然後按客戶釐定信貸額。客戶享有的信貸限額受定期審閱。大部分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違約付款歷史。

(b)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或讓售予銀行管理之貿易應收款項	3,284,542	1,603,691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港幣2,100,479,000元。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	3,738,453	3,837,230
其他應付款項	84,526	106,750
應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541,048	600,097
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11,779	92,009
	<u>4,475,806</u>	<u>4,636,086</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4,475,806</u></u>	<u><u>4,636,086</u></u>

附註：

- (i) 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包括港幣26,899,000元(2024年：港幣20,736,000元)的本集團應付票據，本集團已向相關供應商發出信用證但尚未提取有關融資。

購買貨物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計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金額約港幣143,121,000元(2024年：港幣218,753,000元)乃以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外之貨幣美元計值。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即期	2,643,158	3,347,912
30日內	851,600	302,691
超過30日及60日內	95,546	45,028
超過60日及90日內	38,306	43,062
超過90日	109,843	98,537
	<u>3,738,453</u>	<u>3,837,230</u>
	<u><u>3,738,453</u></u>	<u><u>3,837,230</u></u>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0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00港仙，本年度股息總額將為40.00港仙（2024年：每股40.0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3日至2026年5月1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應於2026年5月1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進行表決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5月19日。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應於2026年5月2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股息單將於2026年6月10日寄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銷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儘管為面對關稅波動及供應鏈干擾等挑戰的一年，惟受對數據中心基建及人工智能相關系統之需求所推動，半導體出貨金額自2025年第四季度以來顯著增加，全球半導體行業於2025年為強勁的一年。受惠於智能手機、PC及GPU伺服器對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本集團的元件團隊錄得港幣304.0億元的銷售收入，較去年錄得的港幣276.1億元增加10.1%。根據Gartner的數據，以收入計算，本集團於2025年位列全球前11大半導體經銷商，以及香港最大的半導體經銷商。

我們繼續專注於推行既定策略，透過擴闊我們領先全球的半導體供應商基礎以及拓展地區銷售網絡，為大中華地區的目標客戶提供全面的設計及供應鏈服務組合。

流動電話

根據IDC報告，2025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由12.4億部回升2%至12.6億部。全球頂級智能手機品牌正在實施其智能手機高端化策略，提高平均售價，以取得業務增長。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向大中華區品牌手機製造商、設計公司及相機模塊廠商提供如高性能記憶解決方案、全屏高清顯示屏幕、高解像CMOS傳感器、自動對焦驅動器、流動付款安全IC、指紋、力度觸控、多功能動態傳感器及高速有線及無線充電技術解決方案等更廣泛且具競爭力的產品，於流動電話分部錄得可觀收入。

消費電子產品

於回顧年度，人工智能PC、平板電腦、人工智能眼鏡、智能家庭電器、電動車控制顯示屏及人工智能基建的需求不斷上升，使本集團透過向品牌製造商提供具競爭力晶片系統、具有高分辨率及動態刷新率的顯示屏、電波頻道模塊、藍牙低功耗解決方案、更大容量記憶晶片、測量距離及近程傳感器、光耦合器、變頻IC，於消費電子產品分部錄得可觀收入。

LED科技方案提供商

我們的LED團隊專門履行定製化的訂單，服務全球市場，包括自主品牌光移動

 及LIM InfraSystems  的LED照明及顯示屏產品的銷售及合約工程。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的LED項目團隊成功完成數個大型LED照明及顯示屏項目，包括滙豐總行大廈、新加坡濱海灣金沙酒店、香港及內地發展商、非牟利機構及政府部門的顯示屏項目。

經銷家庭電器及商用設備及提供相關輔助服務

於回顧年度內，相較2024年同期，我們的聲寶B2B團隊透過為企業提供具競爭力的業務解決方案實現了令人滿意的業務表現。

物業投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持有17個商業及工業投資物業（2024年12月31日：17個）。投資物業之賬面總值為港幣488,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508,000,000元）。

上述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合共為港幣18,300,000元（2024年：港幣17,400,000元），按年計之回報率為3.8%（2024年：3.4%）。

展望

展望未來，根據中國由2026年開始之第十五個五年計劃，科技仍然為核心支柱，會繼續支持人工智能、超級運算、半導體、航天、人形機械人、6G、生物醫藥及低空經濟等，同時推動加快採用人工智能及商業化。對下一代人工智能智能手機、人工智能PC及人工智能人形機械人的需求上升為本集團提供增長機會。然而，受記憶體供應挑戰、中東局勢發展、油價及通脹的不明朗因素、持續的地緣政治摩擦，尤其是中美有關取得先進技術及出口管制之緊張局勢影響，半導體行業將面對複雜的格局。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審慎的態度，並專注於現金流管理。

我們相信，我們較以往更有能力迎接挑戰，並有信心憑藉規模經濟、由強大財務實力支持的穩健長期客戶關係、本地化的銷售及工程師、合格的庫存管理及其他增值服務，本集團得以在大中華地區保持競爭力。憑藉我們逾四十五年的經驗、行業專業知識及市場認可，我們有信心能實現健康及持續發展的業務，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財務回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去年錄得之港幣27,756,985,000元增加10.0%至港幣30,536,444,000元。本集團之毛利為港幣1,331,343,000元，較去年錄得之港幣1,430,087,000元減少6.9%，而毛利率為4.4%，相比去年則為5.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56,715,000元，較去年錄得的港幣501,237,000元增加11.1%。每股基本盈利為88.96港仙（2024年：80.09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34%（2024年12月31日：128%）。本集團正處於淨現金狀況約港幣1,236,685,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736,368,000元），乃以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總額減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應收款項週轉期約為50日（2024年：38日），乃以2025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金額除以同一年度之銷售額，再乘以365日（2024年：366日）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存貨週轉期及平均應付款項週轉期分別約為20日及47日（2024年：分別約為43日及53日），乃分別以2025年12月31日之存貨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金額除以同一年度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2024年：366日）計算。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809,797,000元，而去年同期經營現金流入淨額則為港幣552,809,000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銀行存款及借貸（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乃以外幣進行，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如有需要，本集團將會考慮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以外幣計價的應付款項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僱用約500名僱員。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同時，亦根據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港幣479,000,000元之若干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內部控制、風險管理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除以下偏離外，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7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深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之申索及法律訴訟均能有效處理，且董事被提起確切法律訴訟的機會甚微，惟本公司將會於其認為必要時作出有關安排。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經考慮本集團現時之業務及規模，董事會認為，由嚴玉麟博士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擔任本集團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可予接受，並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惟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故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之規定相近。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asdrag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刊登。2025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載列於本初步公告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董事會於2026年3月26日所批准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之貢獻及努力。本人亦謹此對本集團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之長久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時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嚴玉麟博士

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4名執行董事嚴玉麟博士銀紫荊星章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嚴子杰先生、黃維泰先生及徐志榮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黃瑞泉先生及嚴紀雯小姐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得源先生、張治焜先生及黃偉健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